

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17年10月17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3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岭下路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斌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监事认真审议了公司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，认为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0月24日